

雨困“太阳城”

文/袁养和

“这次来悉尼，我最遗憾没带雨伞！”这是我到悉尼后给亲友发的微信。

出国前，到过悉尼的朋友提醒我，悉尼是澳洲有名的“太阳城”，去那儿一定不能忘记带墨镜和遮阳帽。据说悉尼的晴天一年超过300个。在整装待发时，我太太问我要不要带把雨伞，我连连摇头。

然而一下飞机，迎接我的是满天乌云，到晚间竟下雨了。第二天还是阴沉沉的，第三天才多云……过几天，早晨一开窗户，又是满天乌云！到下午，不是斜风细雨，便是滂沱大雨！一日晴天，我和太太去逛商场。逛了出来，不禁吓一跳，街上雨大风狂，地面积水横流。在屋檐下躲了好一会，无奈只好买了把雨伞。

尽管雨水多，但这在澳洲也许是一种特殊现象，不会长久。每次出门时，我也想带把伞，但转念一想，天好端端的，带把雨伞，成何体统！然而想不到从外面回来时，我常常是手里又多了一把刚买的伞。一个多月后我盘点一下，衣柜里竟储存了五把颜色不同的新雨伞！

“我的书呆子，叫你带伞偏不带，后悔了吧！”听着太太得意洋洋地挖苦，我唯有哑然苦笑。

我开始关注悉尼的气象，我甚至把这作为考察澳洲的一个新课题。我发现，悉尼的天气正在变得愈来愈变幻莫测。

一天上午，我走出住所，太阳明晃晃地照着。突然，街上行人一阵骚动，只见一股巨大的白色烟雾从海港大桥的方向奔涌而来，其席卷变幻之状，宛如黄山烟云，其奔腾澎湃之势，恰如钱塘江潮。转瞬之间，这烟雾已扑到面前。我来不及躲避，就被这烟雾从头到脚罩住了。我顿时睁不开眼睛，只觉得浑身上下冰凉冰凉，头上、脸上湿漉漉的。啊，原来是密集的水珠！正惊疑间，耳畔听得哗哗哗的声响，大颗雨点从头顶飘洒下来。这时，太阳依然在天空朗朗地照着，那雨脚被照成千万缕金线，在空中闪烁。不一会，乌云从四面围拢来，太阳在云端里挣扎、突奔，最后变成一个白色的光团。这场“太阳雨”，整整下了二十分钟。街上的行人，都被这突如其来景象惊呆了。

这情景我碰到不止一次。悉尼的天气，活像个调皮任性的孩子，叫你猝不及防。没有多久，各商店都把装满各色雨伞的塑料桶，摆到了门口最显眼的地方。一时间，大家都争相出售雨伞，以至于咖啡店、书店、菜场也一阵风在门口摆上了伞桶、伞架。而那些专卖墨镜、遮阳帽的摊位，却被冷落在一旁。

于是，一种前所未有的景观出现了。尽管天气不错，但不少人出门也都带上一把伞。小伙子将形似猎枪的长柄雨伞扛在肩头；女士则将雨伞的弯柄优雅地挂在臂弯里；

老大爷把雨伞当成拐杖，一路撑持；上菜场的大妈在拖兜里插把伞，送婴儿的奶奶也在手推车上夹把伞。……

时间一长，我怀疑悉尼是不是也到了黄梅季节。我国江南的黄梅天不也是这般乍晴忽雨么？“黄梅时节家家雨，青草池塘处处蛙。”在悉尼，我找不到青蛙，但每当雨后却见成群的海鸥在大街上飞来飞去；天一黑，它们便飞进公园的密林，在树顶上吱吱嘎嘎地大叫。

我决计向本地的居民请教。一位来自上海、在悉尼生活了25年的出租车司机告诉我，悉尼根本没有黄梅天。“悉尼有时也会落点雨，但是从来没有像今年落得介（这么）结棍（厉害）！”

三月底，一场惊心动魄的暴风雨袭来了。《澳洲新报》做了这样的报道：“恶劣的天气造成一些地区路面水浸，交通大乱。悉尼南区首当其冲，一名男子被冲入明渠，惨遭溺毙。与此同时，两名男子在半小时内先后遭雷劈。”

在悉尼三个月，我看到好几次声势颇大的群众游行，群众的不满，包括“气候改变”。

呜呼，今日之下，气候的变化影响到地球的每个角落，真正的“净土”又在哪里？长此以往，人类将何以自处！■



北极点坐标与纪念品
摄/冯亦同

我们找到了“北”

文/冯亦同

“北到漠河，南到曾母暗沙”——这是我们自小在地理课上学到的有关祖国疆域的知识。“漠河”这个看似遥不可及的地名，一直强烈地吸引着我，终于在前年夏天同老伴一起偿还夙愿。那天，将闪烁在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漠河县北极村最北处的那个“北极点”：一座通体白色、向阳面用蓝底红字书写着“北纬 53’29”52”’58/中国北极点”字样的金属地标，紧紧地握在了手里！

这个万里神州最高纬度的地理标志，呈金字塔状，边缘长度不足一米，塔尖因无数人的摸触，漆皮剥落，露出了金属的光泽。在它的上方，高耸着一尊十多米高的白色雕塑，远远看去像两只白天鹅昂首相向，伸长的颈项和夸张变形的姿态在空中划出了优美的曲线。导游告诉我，这是一个甲骨文的“北”字，它古老又清晰地展示着这片紧贴着黑龙江、北国最边远的华夏福地的文化之根与源远流长。

雕塑下方的大理石地面上，以“北极点”为顶端，向南伸延和扩展开一幅巨大的中国地图，地图上标出了首都和各大城市的方位以及它们同“北极点”之间的距离。来自南京的我们特地找到“南京”，站在其上合影留念。我手指着脚下的“2388km”，大声读出这个穿越了山山水水的公里数，一种豪迈之情油然而生……

是的，为了到达这里，我们做过不少功课，也感同身受了旅途的遥远和风光的无限。但踏上最后一程通向“最北点”的参观路线时，还是被一处处更耐人寻味的“奇境”所吸引了！首先是铺设在旷野上的一条条原木走廊，它们以无数个“北”字的造型，齐头并肩，扛天接地，逶迤成一道美丽的风景线；犹如一支又一支排列整齐的仪仗队，在松杉耸翠、白桦挺秀、野花璀璨如繁星的青山绿水间，夹道欢迎游客，提醒着人们：“向北，向北，前面就是北极点！”其次是途经一处名叫《金鸡之冠》的大型群雕广场。四座浮雕着神州山水和历史人文图案的花岗岩碑柱，条屏似的展开在圆形广场的北沿，将广场正中一尊造型奇特、气势非凡的主雕塑，烘托

和映衬得格外高大轩昂——那是一方以青铜铸造的长宽六米的“龙玺”，被四根饰有水纹的巨柱托起在一望如洗的天空，巨玺底部有阴纹篆刻“金鸡之冠”，同样的四个篆字又以白底红字，迭印在龙玺下方的地面上，更加耀眼。广场前有块黑色大理石，以金色铭文介绍巨型铜雕的来历和寓意：“万里疆域，雄鸡高昂，极冠之顶，蕴育熙光……”原来，它寄托炎黄子孙对这片“黑水右岸，耀神州北极辉煌”之地的美好祝福；还是天下最大的“玺印之王”，在礼器之外，体现出独特的民族风格和厚重的历史文化内涵。

而最让我大开眼界的，还是围绕着“北极点”金字塔、天鹅形状的“最北处”标志碑，像众星拱月似的遍布在最北原野上的人文景观“汉字群落”。导游说，这些汉字出自历史上的大家手笔，无一字无来处，从汉魏六朝、唐宋元明清直至当代，有九十九个之多。仅仅是匆匆走过，我就看到了王羲之、欧阳洵、八大山人笔下的“北”字；还有汉字始祖，上古时期空前绝后的甲骨文，也在这里留下各种不同的写法。更难得的是，展示这些汉字的载体多为粗砺的巨石或中石，也有宽大的木牌和精心铸造的金属铸件。它们形状各异，体例有别，像一个神奇的大家族，因为血液于水的召唤，从辽阔国度跋山涉水而来。它们不计年齿、不问出身，不分高下，不论亲疏，全都捧托着一个鲜明醒目的“北”字——仿佛是一个接头暗号，又像一篇鸿篇巨制，以地理方位为表、以历史文化为本，将我们带进了这块“神州极地”……

至此，我才领悟：“北”不仅是一种标志空间的方位，它还是一种国家的历史投影、一个民族的文化情怀；更是一个个体生命的美好体验。正因如此，我和老伴——两个“七零后”的老学生，终于能站在脚下这颗蓝色星球的北半球上，面对我们雄鸡形国土，以主人公的姿态说：“我们找到了‘北’！”■

红安

文/洪路

我和阿忠是在越南芽庄海边遇到她的。

那天傍晚，我们坐在露天餐厅里喝越南冻咖啡，准备稍后来顿海鲜打打牙祭，当时我们已经在越南游荡20多天，灰头土脸一身疲惫；她就站在50米开外的沙滩上，看一群小孩踢足球，她有着婀娜娇小的身姿和一副天真的表情。

我当时想，隔这么远“偷拍”一张应该没问题吧。但就在我举起相机推进镜头，看着她的侧影充满画面时，她突然转脸直视镜头，抛来一个惊讶的表情。

大约10分钟后，当我们几乎已经忘了她时，却发现她正坐在餐厅里看书，就隔着几张桌子。稍后，她竟让侍者送来一张用英文写的纸条：“你们想认识我吗？我叫红安，20岁，在一家美资公司上班。”

“不如请她吃个饭吧！”侍者善解人意地眨眨眼说，“她不是坏孩子，常来这看书。”于是阿忠就回了张便条。

侍者很快又传来纸条，但内容有点奇怪：“谢谢你们，我并不认识你们，不能接受邀请。但如果你想认识我，这是我家电话，稍晚可以联系……”

直到我和阿忠吃完饭离开时，红安始终低头坐在那里，没看我们一眼。

回到旅馆歇歇脚，阿忠拨通了纸条上的电话。接电话的是个英语不太好的中年男人，自称是红安的父亲，在问清我们身份后，才让红安接听。阿忠和红安聊了几分钟，基本上都是自我介绍和初次结交

时的客套话。红安最后说，今天我们算是认识了，如果有时间，明天可以共进晚餐。

第二天，红安迟到了近两个小时。她穿一身花色清淡的连衣裙，依然带着无邪天真的表情。

还是那家露天餐厅，还是在椰树下，还是昨天那个侍应生，只不过当他认出我们三个时，调皮地挤挤眼，又特地点了一盏蜡烛送来。

红安的英语并不太好，但挺健谈。她介绍自己的家庭，说她和父母弟弟们住在一起；说自己的工作、生活和爱好……她显然并不很开心，因为她不止一次说起上司对她的骚扰，小城里的生活乏味单调。

她问我和阿忠结婚了吗？有孩子吗？我们说都结了，我有孩子，阿忠还没有。红安说，阿忠你怎么没孩子，你老婆不爱你！阿忠说不是啊，只是不想要，喜欢丁克生活。红安又指指我说，阿忠你比他英俊！我大笑起来，用中文说你没孩子，她可要打你主意了！

我借着明灭不定的烛光细细打量红安，她有着娇美的面容和细白的皮肤，有着越南女孩特有的玲珑婀娜。无论在哪里，这份青春美好，都足够成为一个女孩子骄傲的资本。

走出餐厅，红安跨上摩托要回家了。我们说明天一早也要离开芽庄去大叻。红安问了旅馆的地址说会来送我们，然后驾着摩托，消失在海滨大道的车流中。

但是第二天，我们一直等到最

后一刻，她都没来。阿忠只好在旅馆服务台给她留了字条，写下电子邮箱地址。

一周后我们回到国内，就接到红安的电子邮件。她说没想到我们真的走了，太绝情了，她很生气！她认为那天早上不来送我们，我们就一定会等下去，一定会为她在芽庄多留两天，直到她出现。

阿忠认认真真回信，说明我们签证快到期了，还有两站要走，而且车票、机票都订好了，请她谅解。同时为这“意外伤害”感到不安。我说阿忠你解释也没用，也不必自责，她确实天真浪漫，但我猜她也有很现实的考虑，她想要的我们给不了。

阿忠说：“是你想得太多了，她是个单纯的姑娘，只是太自信骄傲了。”我说我没有瞧不起她的意思，我能理解、同情她的处境、憧憬和无奈，就像我们年轻时，身边那些历尽波折、一心想用跨国婚姻改变人生的姑娘。

一个月后，红安再次来信，说因为不堪忍受上司的骚扰辞职了，想去读书，需要1000美元。

阿忠没再回信。

这是2004年4月的事。此后十年间，我数次飞往马来西亚，经临芽庄上空。每一次我都禁不住俯瞰朦胧的海岸线或是迷蒙的云海，想到红安。不知道她过得好不好，是不是遇到了愿意留在芽庄等她的人。■